



新竹市消防博物館預約導覽申請表

預約日期	年 月 日	預約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A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PM 時 分至 時 分
參觀單位		參觀人數	人
申請人	姓名	聯絡電話	(O): (H): 手機:
	住址	縣 鄉 路 巷 市 鎮 市 區 街 弄	段 號 樓
參觀者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托兒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幼稚園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專院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習班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機構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團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司行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人士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眷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里民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：
	備註	<p>一、新竹市立消防博物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提昇市民防火（災）常識，維護消防古蹟，發揮本館場地使用功能，特訂定本注意事項。</p> <p>二、開放時段：每週二至週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；下午十三時至十七時；週六晚上開放至二十一時。</p> <p>三、休館時間：每週一、除夕、大年初一、初二、颱風或館內整修...等休館（但週一適逢例假日則照常開館，並延至週二休館），其因故休館另行公告。</p> <p>四、參觀導覽規定如下： （一）定時導覽：每日上午十時正及下午十五時正，本館分別派專人進行導覽。 （二）預約導覽：各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、行號...等採預約參觀制，須於參觀日三天前以電話或申請表預約，人數在十人以上者，本館派專人導覽解說。 1. 電話預約：以電話 03-5229508 轉 427 承辦人廖珮均或本市各消防分(大)隊洽詢。 2. 傳真預約：填妥本表後傳真（03-5262180）災害預防科 廖珮均。 3. 網路預約：填妥本表後e-mail:49432@ems.hccg.gov.tw 災害預防科 廖珮均。 （三）自由參觀：民眾於本館開放時段得依注意事項規定範圍內自行參觀。</p> <p>五、注意事項： （一）為確保參觀者之安全及本館潔淨，館內禁止喧嘩、奔跑、進食、喝飲料、抽煙、嚼食檳榔或亂丟果皮紙屑，另請勿擅自操作館內設施，並應遵守導覽人員說明與指導。 （二）請勿攜帶寵物、違禁品、危險物品、赤腳或穿拖鞋入館參觀。 （三）為確保參觀品質，每梯次人數以不超過五十人為原則；參觀活動中請保持安靜並聆聽導覽人員說明。不得破壞其設備及建築。如有破壞應負修復及賠償損失之責。 （四）參觀人員如破壞本館器材及設施均應負責賠償。 （五）參觀本館場地不得從事營利行為；參觀期間之交通與安全維護、公共秩序、意外保險之相關事項，請自行負責。</p>	